

西貢區議會
社會服務及健康安全城市委員會
二〇〇八年第六次會議記錄

日期：二〇〇八年九月二十五日(星期四)

時間：上午九時三十分

地點：西貢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出席時間

離席時間

周賢明先生，MH (主席)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十一時〇七分
譚領律先生(副主席)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十一時〇七分
吳仕福先生，SBS 太平紳士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十一時〇七分
溫悅球先生，JP	上午九時四十分	上午十一時〇七分
陳權軍先生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十一時〇七分
陳國旗先生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十一時〇四分
張國強先生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十一時〇七分
鍾群珍女士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十一時〇七分
范國威先生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十一時〇七分
邱戊秀先生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十一時〇七分
何觀順先生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十一時〇七分
林少忠先生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十一時〇七分
劉偉章先生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十一時〇七分
梁里先生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十一時〇七分
陸平才先生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十一時〇七分
伍炳耀先生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十一時〇四分
吳雪山先生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十一時〇七分
溫悅昌先生，MH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十一時〇七分
陳博智先生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十一時〇七分
何達權先生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十一時〇七分
林咏然先生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十一時〇七分
連楚強先生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十一時〇七分
莫素鳳女士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十一時〇七分
吳偉星先生	上午九時五十三分	上午十一時〇七分
黃樂敏女士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十一時〇七分
陳彩霞女士 (秘書)	西貢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3	

列席者

蔡君強先生	西貢民政事務處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賀穎君女士	西貢民政事務處民政事務助理專員(候任)
楊康材先生	西貢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梁毅成先生	西貢民政事務處一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李嘉瑩醫生	衛生署社區聯絡部醫生
馬素玲女士	衛生署社區聯絡部護士長
李金容女士	社會福利署黃大仙及西貢區助理福利專員(二)
黃世平先生	教育局高級學校發展主任(西貢)2
黎麗芬女士	廉政公署社區關係處東九龍及西貢辦事處高級廉政教育主任
許慕蓮女士	醫院管理局將軍澳醫院病人及社區關係經理
陳慕貞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西貢區副康樂事務經理 1
李國良先生	房屋署物業服務經理(物業服務)(大埔、北區、沙田及西貢)(一)
陳薇薇女士	職業安全健康局宣傳主任
何澤蒼先生	香港中華電力有限公司東區關係經理
陳霖生先生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公共關係經理(社會傳訊)
陳健明牧師	將軍澳教牧同工團契堂主任牧師

致歡迎詞

主席歡迎各委員、部門和機構代表出席西貢區議會社會服務及健康安全城市委員會(下稱“委員會”)二〇〇八年第六次會議，特別是以下人士：

候任西貢民政事務處民政事務助理專員賀穎君小姐；以及
衛生署社區聯絡部醫生李嘉瑩醫生。

2. 委員備悉，根據會議常規第 51 條，任何委員如未能出席會議，必須在該次會議舉行前，通知秘書處缺席的原因，以便委員會考慮是否同意他們的缺席申請。

3. 主席報告，陳繼偉先生(私人事務)、祁麗媚女士(私人事務)、劉京科先生(身體不適)、柯耀林先生(私人事務)、張建安先生(辦事處工作)、梁秉洪先生(另有會議)和蔡鵬輝先生(私人公務)未能出席是次會議。他們並已於會前向秘書處請假。委員一致同意他們的缺席申請。

(一) 通過會議記錄

4. 委員一致通過社會服務及健康安全城市委員會二〇〇八年第五次會議記錄。

(二) 報告事項

財務及行政委員會撥款資助的社會服務活動

[SKDC(SSHSCC)文件第 31/08 號]

5. 委員備悉上述文件的內容。

(三) 新議事項

要求教育局放寬第三組別學校的開班線至兩班，維持現有教師數目

[SKDC(SSHSCC)文件第 32/08 號]

6. 主席表示，上述動議已於本年九月十六日在西貢區議會第七次全體會議上通過，並交由本委員會繼續跟進。

7. 黃世平先生作出以下的回應：

- (i) 根據教育局的資料顯示，區內暫未有資助中學出現「縮班」或「殺校」的情況；
- (ii) 如有中學收生不足，該校可選擇以不同的途徑繼續運作，例如申請注入額外資源、申請與其他學校合併、申請加入直接資助計劃或轉以私校的模式辦學、申請特別視學、或「按人數資助模式」開辦初中班級，以繼續發展；
- (iii) 如果教育局把開班線放寬至兩班，學校便不能提供足夠的科目讓高中學生選擇，因而影響學生均衡發展的機會；
- (iv) 根據資料顯示，今年未能開辦三班或以上的中學，全港不超過五間；
- (v) 為紓緩學校及教師因「縮班」所帶來的壓力，教育局今年已把每班開班人數調低至 33 人，即學校如能取錄 67 名學生，便可開辦三班中一，如果與舊有的開班人數比較，相等於舊制的兩班人數；

- (vi) 教育局將於明年把每班派位人數由 38 人減至 36 人，而開班標準也將由每班 33 人減至 30 人，即學校只要取錄 61 人便可開辦三班中一。
- (vii) 雖然教育局在字面上沒有直接回應上述訴求，但新的安排已間接作出配合。

8. 范國威先生要求黃世平先生回應有關「維持現有教師數目」的訴求。

9. 連楚強先生建議教育局因應各區收生的情況而作出彈性安排，例如准許天水圍、元朗和大埔這些收生不足情況較為嚴重的學校，開班人數調低至 28-30 人；或者容許取錄第三組別學生較多的學校以 28 人作為開班標準。

10. 黃世平先生作出以下的回應：

- (i) 有關連楚強先生的建議，由於涉及全港大政策的問題，他只能將有關意見反映予政府當局。
- (ii) 教師的數目與學校開班的數目有直接關連，而新的安排將有助平衡學校的開班數目，所以教師的數目也不會有大幅減少的情況。

11. 陸平才先生申報，他現職中學教師。他查詢教育局於明年至 2013 年有關小班教學的發展進程。

12. 黃世平先生表示暫未能提供有關資料，但他可於本委員會下次會議向委員匯報。

13. 何觀順先生認為是項議題牽涉到教育局中央政策的問題，而區議會的職能有限，因此未必能在地區層面上獲得解決。他建議委員經討論後，可將有關意見轉交教育局考慮及跟進。

14. 范國威先生詢問，假如教育局未能維持現有教師的數目，是否會為他們安排其他教務工作，以紓緩因「縮班」或「殺校」而受影響教師的壓力。他詢問該局就有關政策的思考方向。

15. 主席表示，根據新一期的《小學概覽》顯示，去年本區只能開到 1 班小一的學校共有 5 間，其中 2 間在西貢，3 間在將軍澳，而今年部分學校的小一至小三，班數由原來的 5 班縮減至 1 班或 2 班。由以上資料顯示，

本區未來兩年最少有 5 間小學面臨「殺校」的邊緣。主席希望教育局深入研究小班教學的成效，以及詢問該局是否有其他方法解決相關的問題。

16. 黃世平先生作出以下的回應：

- (i) 因中學班數減少而引致教師過剩的情況，教育局仍積極探討有關對策，但現行已有機制可讓學校重新調配校內資源，並於五年過渡期間容許該等教師留在原校執行其他教務工作。
- (ii) 2011 至 2012 年度的中六及中七新舊學制將會重疊，屆時學校對人手的需求或需要將會增加。再者，新學制的初中及高中班數是採用平衡班級結構的，所以預計未來數年後高中班數的擴張將可平衡初中學額不足的情況。

17. 吳仕福先生提出以下的意見：

- (i) 全港學校開班不足並不是周期性問題，而是結構性問題，與出生率偏低有著密切的關係；
- (ii) 如果西貢幼稚園高班學生選擇於區內升小學，是足夠開設 4 班的，但部分家長在選校時也會考慮學校是否能為學生提高競爭力。

18. 主席促請大會秘書處盡快去信教育局，表達議員及委員的意見。主席申報，他是播道書院的社區顧問、基督教宣道會宣基中學的教育顧問、及港澳信義會慕德中學的資優顧問。

19. 劉偉章先生申報，他是新界西貢坑口鄭植之中學的校董。

20. 范國威先生申報，他是兼職教師，但並不是中、小學。

21. 何觀順先生申報，他是新界西貢坑口鄭植之中學的代替校董。

22. 連楚強先生申報，他是粉嶺官立小學的學校管理委員會委員。

23. 主席強調，上述申報與有關議題並沒有涉及任何利益關係，只供參考之用。

24. 陸平才先生申報，他是佛教黃鳳翎中學的教師。

(四) 續議事項

促請政府儘快增加「兒童免疫接種計劃」的疫苗種類 (上次會議記錄第 6 段)[SKDC(SSHSCC)文件第 35/08 號]

25. 主席請委員參閱上述文件，並請李嘉瑩醫生介紹文件的內容。

26. 李嘉瑩醫生以投影片簡介香港兒童免疫接種計劃的相關資料，以及回應上述議題：

- (i) 香港兒童免疫接種計劃共有九種，範圍包括世衛組織所擴大的疫苗規劃，其中包括小兒麻痺、白喉、百日咳、破傷風、麻疹和結核病。當局因應本港流行病學的需要，另外加入了乙型肝炎、流行性腮腺炎和德國麻疹。
- (ii) 衛生署轄下 31 間母嬰健康院遍佈全港各區，為初生嬰兒至五歲兒童提供接種服務。此外，另有學童疫苗注射小組，定期前往全港小學，為小一至小六學童提供接種服務。
- (iii) 衛生署於母嬰健康院提供小冊子(如:接種疫苗預防傳染病及「香港兒童免疫接種計劃」範圍外的疫苗)，以及於母嬰健康院家庭健康服務網頁向公眾提供相關資訊。
- (iv) 家長與母嬰健康院的關係，早在嬰兒出生後便開始建立，而且需按時預約打針。
- (v) 衛生署轄下的疫苗可預防疾病科學委員會(下稱“科學委員會”)，目的是提供有關疫苗使用的科學意見，定期對各種疫苗(包括肺炎球菌疫苗、輪狀病毒疫苗)作出研究及評估。並且會就兒童免疫接種計劃及其他疫苗的運用情況進行檢討，並向政府提出建議。
- (vi) 如要加入新疫苗，科學委員會需研究及評估本地流行病學數據和情況，以及參考其他衛生機構例如世衛的建議，以及已發展國家、鄰近地區的情況。政府需要考慮各方面的問題例如流行病學情況、疫苗的安全、效能、副作用、成本效益和供應、公眾對有關疫苗的接受程度、有否其他預防方法及行政安排等。

27. 譚領律先生提出以下的意見：

- (i) 政府盡快檢討有關的疫苗種類，並考慮增加本港流行傳染病的疫苗，但科學委員會關注的項目似乎只集中在流感方面的工作，對於增加本港疫苗的檢討進度或方向，暫未見有任何進展。
- (ii) 既然市面上新的疫苗種類都是安全和有效的，政府何不把有關

疫苗加入接種計劃內，而且現時政府提供的疫苗種類已多年沒有改變，未能配合市民的需求。

- (iii) 部分家庭收入低或家長對疫苗知識不甚了解，因而會令兒童得不到最大的保障。

28. 何觀順先生提出以下的意見：

- (i) 欣賞政府在香港兒童免疫接種計劃的工作表現；
- (ii) 升中後的學童似乎沒有進一步的疫苗接種服務；
- (iii) 期望政府盡快檢討加入新的疫苗接種；
- (iv) 期望科學委員會能關注市民對流感疫苗的需求，並且及早作出預防。

29. 主席作出以下的查詢：

- (i) 世 是否有優先項目供科學委員會考慮；
- (ii) 就有關優先項目會否以免費、資助或鼓勵的形式向市民推介；
- (iii) 科學委員會最近關注甚麼議題，而且查詢有關研究及討論結果。

30. 李嘉瑩醫生作出以下的回應：

- (i) 科學委員會每年定期召開三至四次會議，就當前流行病學或病毒感染進行討論，但也會因應需要召開特別會議；
- (ii) 有關委員以上的意見會呈交科學委員會考慮，讓他們了解坊間關注的議題；
- (iii) 衛生署於本年九月推出「流感疫苗資助計劃」。有關宣傳短片仍在製作階段，詳情有待政府於稍後公佈。
- (iv) 科學委員會和政府都密切監察本港各種具威脅的流行病，但仍需要優先考慮有關病毒的普遍性，並且收集外國的數據作出研究。政府不會貿然推出新疫苗計劃，推行前必定經過慎重考慮和周詳計劃，更不希望誤導市民，認為只要注射了有關疫苗，便不會感染該病毒。
- (v) 政府需要在新疫苗推出的同時，增加有關的教育工作。例如注射了流感疫苗後，並不表示市民不會染上流感，其作用是減低出現併發症的風險，或減低因人傳人而可能出現病毒變種的機會。
- (vi) 政府在加入新疫苗給嬰兒時，更加要審慎考慮該疫苗或會產生

的任何負面影響，慎防危及嬰兒的健康。

31. 吳仕福先生提出以下的意見：

- (i) 明白衛生署在推出新疫苗時的各種考慮；
- (ii) 認為市民應抱著預防勝於治療的概念；
- (iii) 不應盲目要求政府推出新的疫苗接種。

32. 主席請衛生署代表定期向本委員會報告科學委員會就有關事項討論的最新進展。

健康安全城市活動工作小組
(上次會議記錄第 32-33 段)

33. 主席請召集人吳仕福先生報告工作小組的最新進展。

34. 吳仕福先生作出以下的報告：

- (i) 西太平洋區健康城市聯盟中國香港支部考察團將於本年 10 月 23 日至 29 日前往日本市川市，參加第三屆會議。該考察團共有 34 位分別來自 8 個區的代表(包括西貢、黃大仙、葵青、荃灣、沙田、油尖旺、中西區及九龍城)，而西貢民政事務專員也將隨團出發。
- (ii) 本區將會有 13 名代表(自行報名)出席由職業安全健康局首次與深圳市安全生產監督管理局，於本年 10 月 11 日舉行的深港國際安全社區會議暨第四屆「中國香港安全健康社區網絡」年會。
- (iii) 請委員參閱會上呈交的全人健康均衡儲蓄計劃單張，並邀請委員預留時間出席於本年 10 月 18 日下午 2 時假東港城舉行的啓動禮。

35. 莫素鳳女士作出以下的補充：

- (i) 於本年 10 月至明年 2 月期間推出「全人健康均衡儲蓄計劃」，目的是希望聯繫區內學校、屋邨、社會服務中心等，動員區內的家庭參加有關計劃，透過每月不同主題，鼓勵家庭成員一起實踐，培養運動的習慣，掌握健康的生活模式；
- (ii) 該計劃已有 71 個協作單位參加，包括議員辦事處、社會服務單位、青少年及家庭服務單位、中、小學及幼稚園和屋邨等，並期望有 5000 個家庭能參與有關計劃。她呼籲委員繼續積極動員

- 區內的家庭參加是項計劃；
- (iii) 是項計劃除了得到區議會贊助外，也獲得香港鐵路有限公司參與協辦和贊助，並會每月在區內港鐵站提供相關活動的展覽和健康檢查；
 - (iv) 食肆和書店也參與協辦，並為參加者提供美食優惠券和相關書籍購買優惠等；
 - (v) 預計明年三月初就有關計劃舉辦頒獎禮和總結儀式。
 - (vi) 此外，工作小組獲職業安全健康局資助兩萬元，以舉辦「身心康泰在社區-僱員體適能大檢閱」的計劃，為西貢將軍澳區內之學校及企業員工進行免費的體適能評估服務。

社會服務協調小組

(上次會議記錄第 34 段)

[SKDC(SSHSCC)文件第 33-34/08 號]

36. 主席報告小組的最新進展。

37. 主席作出以下的報告：

- (i) 小組已於本年九月十一日召開會議，通過與基督教靈實協會靈實長者地區服務合辦「寒冬探訪 2008」的計劃，以及與香港聖公會將軍澳安老服務大樓合辦「耆樂創藝展心聲」的計劃，並分別將有關撥款申請書交由財務及行政委員會和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審批；
- (ii) 小組已於上次會議前通過與 12 個社會服務單位合辦活動，其中 6 份申請由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撥款資助，6 份申請由財務及行政委員會撥款資助；
- (iii) 如委員有興趣了解相關計劃的詳情，可向秘書處索取有關撥款申請書副本。
- (iv) 有關工作小組及「復康事務工作小組」會議的內容已詳載於 [SKDC(SSHSCC)文件第 33-34/08 號]的會議記錄(草擬本)內。

38. 伍炳耀先生呼籲委員積極向區內中小企顧主推薦聘用殘疾人士，積極參與「關愛僱主」計劃。

醫院管理局/九龍東醫院聯網二零零八至零九年度業務計劃
要求醫院管理局增撥資源給將軍澳醫院以改善醫療服務
(上次會議記錄第 7-31 段)

39. 譚領律先生就公立醫院眼科手術輪候的問題，以及由醫院管理局(下稱“醫管局”)推出的「耀眼行動」計劃，提出以下的意見：

- (i) 有長者在賽馬會診所及私家診所被確認患有白內障，假如要在專科門診接受手術，便需要輪候兩年，而「耀眼行動」的申請資格則規定患者必須已輪候兩年才可申請，似乎並不合理；
- (ii) 如果「耀眼行動」在本港只有百多個資助個案，其成效並不高；
- (iii) 希望局方關注有關的問題。

40. 許慕蓮女士作出以下的回應：

- (i) 「耀眼行動」計劃的資助數目，需要視乎私家醫生的參與程度，醫院局會繼續積極推動，鼓勵更多私家醫生參與；
- (ii) 就白內障手術輪候的時間，醫管局將會投放更多資源以擴展眼科服務，而九龍東醫院聯網今年也增加了眼科醫生人手，以改善眼科服務。

41. 主席請許慕蓮女士於會後搜集更多相關資料，並請她再向委員會匯報。

42. 林咏然先生提出以下的意見：

- (i) 黃大仙聖母醫院獲慈善基金捐助一部眼科手術儀器，為全港市民提供服務，任何患有眼疾而經醫生證實可以接受手術的病人，於一至兩星期內便可進行手術，收費只需 9 000 元；
- (ii) 將軍澳也有部分長者受惠於上述服務，手術後的跟進服務為每次收費 250 元；
- (iii) 建議將軍澳醫院向有關慈善基金申請撥款，購置相類的儀器於將軍澳提供服務。

43. 邱戊秀先生查詢私家醫生提供白內障眼科手術服務的收費。

44. 伍炳耀先生認為「耀眼行動」計劃推出後，有關管理及資源運作未能夠作出配合，並建議醫管局統一有關的處理手法。

45. 主席建議伍炳耀先生於會後與許慕蓮女士接洽，跟進有關的個案。主席又建議將上述兩個議題修訂為「跟進區內醫療服務的發展」，並請委員就相關議題預早向秘書處提供資料，以便有關部門有充足的時間準備，以及提供具體資料作出回應。

將軍澳第八十六區興建一所支援讀寫障礙學生的「一條龍」中、小學
(上次會議記錄第 35 段)

46. 主席表示，是項議題已交由西貢區議會跟進。主席請吳仕福先生報告有關議題的最新進展。

47. 吳仕福先生作出以下的回應：

- (i) 小組已分別於本年 5 月 14 日及 22 日、6 月 17 日和 8 月 19 日與家長、校長會、辦學團體和教育局會面，並於 8 月 19 日向教育局反映地區人士的意見；
- (ii) 教育局同意區內暫未有興建學校的迫切性，並會重新整理有關數據和資料後，再與相關家長、校長會和辦學團體會面，討論有關的安排，希望取得「三贏」的解決方法。
- (iii) 至於支援讀寫障礙學生方面，教育局正就增撥資源的議題作出考慮，並將於稍後公佈有關結果。

48. 陳國旗先生詢問教育局，是否有現成的特別資源支援讀寫障礙的學生。

49. 黃世平先生建議於下次會議作出具體回覆。

50. 主席表示，教育局今年有計劃向每間學校提供上限 100 萬港元的資助，以支援融合服務，其中包括支援有讀寫障礙的學生。主席請黃世平先生於下次會議作出具體資料補充。

51. 吳仕福先生表示教育局將會就有議題向大會提交完整的計劃書，並請各委員耐心等待。

52. 吳雪山先生強調區內有需要為有讀寫障礙的學生提供支援。

53. 主席建議把有關議題交由大會跟進，並於下次會議刪除此項目。

社會福利署黃大仙及西貢區福利辦事處二零零八至零九年度業務計劃
(上次會議記錄第 36-39 段)

54. 委員就上述議題有沒有任何意見，主席建議於下次會議刪除此項目。

(五) 下次開會日期

55. 主席表示，二〇〇八年第七次會議定於二〇〇八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星期四)上午九時三十分在西貢區議會會議室舉行。

(六) 散會時間

56. 會議於上午十一時〇七分結束。

西貢區議會
社會服務及健康安全城市委員會
二〇〇八年九月